



鱷魚恤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

鱷魚恤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230,739	218,690
銷售成本		<u>(90,158)</u>	<u>(85,949)</u>
毛利		140,581	132,741
其他收入	4	24,270	20,289
銷售及分銷成本		(138,139)	(124,213)
行政費用		(26,600)	(24,028)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5	(2,999)	(1,489)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0,000	2,000
融資成本		<u>(961)</u>	<u>(893)</u>
除稅前溢利	5	6,152	4,407
稅項	6	<u>(3,887)</u>	<u>(2,267)</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u>2,265</u>	<u>2,140</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7	<u>0.37</u>	<u>0.35</u>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41,340	27,944
投資物業		449,628	439,628
土地租賃款項		14,583	14,443
租務及公用設施按金		20,043	19,231
預付地租按金		30,256	29,685
		<u>555,850</u>	<u>530,93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6,798	82,546
貿易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8	58,238	52,648
應收有關連公司欠款		710	71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7,258	58,676
		<u>223,004</u>	<u>194,580</u>
<b>流動負債</b>			
短期貸款		69,117	30,19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	77,720	61,367
應付有關連公司欠款		256	76
應付即期稅項		9,498	9,498
		<u>156,591</u>	<u>101,13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6,413</u>	<u>93,442</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622,263</u>	<u>624,373</u>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服務金撥備		989	1,989
遞延稅項負債		50,936	50,046
		<u>51,925</u>	<u>52,035</u>
<b>資產淨值</b>		<u>570,338</u>	<u>572,338</u>
<b>權益</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4,282	154,282
儲備		333,275	331,369
保留溢利		82,781	86,687
<b>權益總額</b>		<u>570,338</u>	<u>572,338</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除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納以下普遍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0 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 集團及庫藏股份交易

採納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所反映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營運分類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經修訂）	借款成本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2 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3 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4 號	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之互動關係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兩種分類方式呈報：(i)主要分類呈報基準 — 業務分類；及(ii)次要分類呈報基準 — 地區分類。

#### 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成衣及 相關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分類收入：</b>			
向外界客戶銷售／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29,121	1,618	230,739
其他收入	19,782	4,260	24,042
總計	<u>248,903</u>	<u>5,878</u>	<u>254,781</u>
<b>分類業績</b>	<u>(8,050)</u>	<u>14,941</u>	6,891
無分類之企業收入及支出			<u>(6)</u>
			6,885
利息收入			228
融資成本			<u>(961)</u>
除稅前溢利			6,152
稅項			<u>(3,887)</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本期間溢利			<u>2,265</u>
<b>資產及負債：</b>			
分類資產	259,164	452,432	711,596
無分類資產			<u>67,258</u>
總資產			<u>778,854</u>
分類負債	77,168	1,796	78,964
無分類負債			<u>129,552</u>
總負債			<u>208,516</u>
<b>其他分類資料：</b>			
折舊	7,243	89	7,332
土地租賃款項之攤銷	136	—	136
呆壞賬撥備	228	—	228
滯銷存貨撥備淨額	2,242	—	2,242
資本開支	21,119	—	21,119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 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740	—	740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u>—</u>	<u>(10,000)</u>	<u>(10,000)</u>

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成衣及 相關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分類收入：</b>			
向外界客戶銷售／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16,912	1,778	218,690
其他收入	<u>15,713</u>	<u>4,260</u>	<u>19,973</u>
總計	<u>232,625</u>	<u>6,038</u>	<u>238,663</u>
<b>分類業績</b>	<u>(2,244)</u>	<u>7,236</u>	4,992
無分類之企業收入及支出			<u>(8)</u>
			4,984
利息收入			316
融資成本			<u>(893)</u>
除稅前溢利			4,407
稅項			<u>(2,267)</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本期間溢利			<u>2,140</u>
<b>其他分類資料：</b>			
折舊	7,552	89	7,641
滯銷存貨撥備淨額	39	—	39
資本開支	7,297	—	7,297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u>—</u>	<u>(2,000)</u>	<u>(2,000)</u>

## 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144,756	85,983	230,739
其他收入	<u>6,296</u>	<u>17,746</u>	<u>24,042</u>
總計	<u><b>151,052</b></u>	<u><b>103,729</b></u>	<u><b>254,781</b></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564,632	146,964	711,596
無分類資產			<u>67,258</u>
總資產			<u><b>778,854</b></u>
資本開支	<u><b>19,197</b></u>	<u><b>1,922</b></u>	<u><b>21,119</b></u>

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140,691	77,999	218,690
其他收入	<u>4,375</u>	<u>15,598</u>	<u>19,973</u>
總計	<u><b>145,066</b></u>	<u><b>93,597</b></u>	<u><b>238,663</b></u>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u><b>2,983</b></u>	<u><b>4,314</b></u>	<u><b>7,297</b></u>

4. 其他收入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專利權費收入	16,345	13,701
利息收入	228	316
雜項物料銷售	461	258
向一家有關連公司提供一投資物業作抵押之收入	4,260	4,260
其他	2,976	1,754
	<u>24,270</u>	<u>20,289</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7,332	7,641
土地租賃款項之攤銷	136	—
滯銷存貨撥備淨額	2,242	39
其他經營費用／（收入）：		
遣散費	2,029	1,667
呆壞賬撥備淨額	228	—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740	—
外幣匯兌差額淨額	2	(178)
	<u>2,999</u>	<u>1,489</u>

## 6. 稅項

由於本集團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未經審核）：無）。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稅項支出乃指遞延稅項。

香港以外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當時稅率及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稅項。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以外其他地區	2,997	1,938
遞延	<u>890</u>	<u>329</u>
	<u><b>3,887</b></u>	<u><b>2,267</b></u>

## 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265,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未經審核）：2,140,000 港元）及整個期間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617,127,130 股（二零零七年（未經審核）：617,127,130 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未行使之購股權對該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不存在攤薄事項，故該期間並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 8. 貿易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除了本集團於零售店舖進行之現金銷售外，與批發客戶進行交易多數以賒賬方式進行（新客戶不包括在內，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發票一般須在發出 30 天內繳付，惟若干長期客戶之還款期則可延至 90 天。各客戶均有信貸額上限。

本集團對其尚未收取之應收賬款致力維持嚴謹之控制，以減低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定期審閱逾期未付之結餘。

於結算日，根據到期日已扣除撥備而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及按金和預付款項之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即時至 90 天	13,556	12,138
91 至 180 天	3,334	3,363
181 至 365 天	2,663	873
	<u>19,553</u>	<u>16,374</u>
按金及預付款項	<u>38,685</u>	<u>36,274</u>
	<u><u>58,238</u></u>	<u><u>52,648</u></u>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根據收到所購買貨品及服務之日計算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已收按金和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之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即時至 90 天	30,581	20,199
91 至 180 天	1,814	1,643
181 至 365 天	634	1,141
超過 365 天	<u>2,600</u>	<u>2,869</u>
	35,629	25,852
已收按金	18,567	14,08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u>23,524</u>	<u>21,430</u>
	<u><u>77,720</u></u>	<u><u>61,367</u></u>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及一般須於 30 至 60 天內清償。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

於回顧期間，營業額上升 5.5% 至 231,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219,0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毛利增加 6.0% 至 141,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33,000,000 港元）。

儘管營業額及毛利上升，惟零售租金支出上升對本集團之業績有不利影響。期內，為不斷提升其自家品牌「鱷魚恤」之品牌認受性，本集團已大量投資於一系列推廣活動。此外，本集團深明優秀員工對不斷提高向客戶提供之服務水平乃極其重要，故本集團已於人力資源方面加大力度。

由於上述因素，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 2,3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2,100,000 港元）。

### 業務回顧

#### 香港及澳門

本集團現於香港及澳門經營 25 間鱷魚恤店舖及 4 間 Lacoste 店舖。上半年，該等店舖之業績穩定，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 3.0%。

鱷魚恤品牌透過革新以及新旗艦店隆重開幕加強品牌形象及定位，令目標客戶對品牌作為一個廣受讚揚之品牌之特色加深認知。

Lacoste 品牌推出輕便時尚之高檔產品，受惠於蓬勃之市場氣氛，該品牌於上半年錄得雙位數字銷售增長。

然而，租金持續上升為本集團主要關注之事宜。為減輕對業績之負面影響，本集團已透過店舖優化及搬遷落實嚴謹控制，以擴大零售網絡之成本效益。

## 中國內地（「內地」）

於回顧期間，為配合其全國特許專營權策略，本集團在內地多個大城市重整其零售網絡。上半年之總銷售較去年同期上升 10.2%。

本集團經營之店舖數目相對穩定，有 94 間（二零零七年：91 間）。從所報高通脹率可見，經營該等店舖之成本增加，令銷售額增加所產生之額外貢獻被抵銷。

其他收入主要來自特許持有人之專利費收入，該收入錄得雙位數字增長，並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入來源。

現時，本集團在內地合共有 456 個銷售點，當中包括本身經營之零售店舖及由特許加盟商戶經營之零售店舖。

## 前景

鑑於租金及僱員成本大幅增加以及股票市場波動，香港及澳門之零售業前景將持續充滿挑戰。為應付上述業務環境，本集團已採取積極措施，包括優化產品、重整銷售網絡及嚴格控制成本。

由於本集團在內地透過本身及由特許加盟商戶經營之店舖建立了穩固的銷售渠道，故可受惠於因內地零售市場消費能力顯著上升得以蓬勃發展之時裝業。

本集團位於香港觀塘之投資物業重建計劃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完成。該投資物業將重建為一幢全新商業綜合大樓，預期此舉可在未來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租金收入。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須就授予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而向銀行提供擔保，而於當日有關銀行信貸尚未動用。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與上述銀行重新安排其銀行信貸，而本公司自此毋須提供任何擔保。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及裕迅投資有限公司（「裕迅」）（麗新製衣之全資附屬公司）就重新發展位於九龍觀塘開源道 79 號之投資物業（「觀塘物業」）而訂立一項有條件發展協議（「發展協議」）。有關重新發展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內。根據發展協議，倘裕迅須為觀塘物業之發展及建設成本取得建設融資，則本集團同意在有關借貸機構合理要求下自行或安排他人提供觀塘物業作抵押，而預期麗新製衣將為該項融資提供企業擔保作為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Crocodile KT Investment Limited（「Crocodile KT」）與一間銀行訂立協議，以取得定期貸款信貸 361,000,000 港元，作為觀塘物業之發展及建設成本之融資。有關之定期貸款信貸將由觀塘物業之第一法律押記及 Crocodile KT 所有業務、物業及資產之第一浮動押記作抵押。

根據本公司、Crocodile KT、裕迅及麗新製衣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訂立之承諾、擔保及賠償保證契約，Crocodile KT 僅須作為定期貸款安排的其中一方，而裕迅及麗新製衣則須為有關之融資責任負責。因此，實質上裕迅及麗新製衣方為定期貸款之借款人，而定期貸款將不會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中確認。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有關上述信貸之銀行定期貸款提取總額為 41,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經審核）：28,000,000 港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結算日，本集團亦與承建商及顧問就重建觀塘物業訂立多項建築及顧問合約，本金總額約為 326,44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經審核）：53,502,000 港元）。本集團同時亦與裕迅及該等承建商各自訂立承諾契約，據此，裕迅／麗新製衣以首要義務人／擔保人之身份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對該等承建商承諾，按照及根據該等建築及顧問合約之條款履行本集團之一切責任及向承建商支付不時應收本集團之一切款項。據此，該等合約之責任將不會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反映。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資本負債比率、資產抵押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之融資及庫務活動在企業層面乃由中央管理及控制。主要目的為有效地動用資金，並妥善管理財務風險。

本集團在庫務管理方面採取保守策略，定期監控其利率及外匯風險。金融工具之使用受嚴謹控制。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持有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為 67,258,000 港元，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為 69,117,000 港元，須於一年內續期。銀行貸款總額其中 22,150,000 港元屬於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17,000,000 港元屬於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及 29,967,000 港元為無抵押信託收據貸款。銀行借貸之利息以浮動息率計算。除等值為 4,293,000 港元之無抵押信託收據貸款以美元為單位外，本集團所有其他銀行貸款均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保持於合理水平，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債務權益比率僅為 12.1%，該比率為銀行借貸總額與總資產淨值之百分比。

除本集團就重建觀塘物業提供之抵押外，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賬面值 100,000,000 港元之投資物業抵押予其往來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貸額之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訂約資本承擔為 5,040,000 港元。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涵蓋之整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概述偏離守則條文 A.2.1 及 A.4.1 除外：

### 守則條文 A.2.1

根據守則條文 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鑑於目前之董事會組成、主席兼行政總裁對本公司業務及對整體成衣及時裝業認識深入、其業務網絡及連繫廣泛，以及本公司之業務範圍，董事會相信林建名先生出任為主席兼行政總裁乃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

#### 守則條文 A.4.1

根據守則條文 A.4.1，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

本公司各現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本公司全體董事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退任條文，規定在任董事須自其上次重選起計，每三年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一次，而退任董事可重選連任。

#### 中期業績之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溫宜華先生、楊瑞生先生及周炳朝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建名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建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林煒珊女士（副行政總裁）、林建岳先生、林建康先生及鄭雪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林淑瑩女士及唐家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溫宜華先生、楊瑞生先生及周炳朝先生。